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梅江区关于中央第四环保督察组交办 第 1 批 16 号案件办理情况报告

市案件交办组：

8 月 28 日，收到中央第四环保督察组第 1 批 16 号交办案件（来电），我区高度重视，迅速组织调查处理。案件办理相关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始建于上世纪 90 年代，是 2006 年通过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核的省级开发区，规划面积 7.06 平方公里，2007 年 10 月通过原省环境保护局的环评审批（粤环审〔2007〕352 号）。2020 年，梅江区东升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组织编制了《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规划修编》，对开发区的产业发展、开发区建设规划进行了修编，并委托广东智环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规划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2021 年 5 月上报省生态环境厅审查。园区目前有企业约 105 家，主要是电子信息（含线路板）、机械制造、轻工纺织等行业，其中有 24 家线路板企业（包含 1 家停产线路板企业）。近年来，随着梅州城区扩容提质、城市开发建设的步伐不断加快，客天下、客天下碧桂园、万象江山等一些大型商住项目落户开发已延伸到经开区周边，产生了新的环境敏感区域，“楼企问题”导致市民对

经开区废气投诉举报时有发生。梅江区一直将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作为环保监管工作的重中之重，持续加大经开区环境监管力度，严查环境违法行为，消除环境安全隐患。

二、调查处理情况

接到交办案件后，我区高度重视，迅速开展行动。一是由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亲自带队，对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 24 家线路板企业开展夜间突击检查；截至目前，共出动 96 人次，对排查中发现的问题现场责令企业立行立改，目前已督促 4 家企业完成了废气收集不完善、管理台账不完善等问题的整改，还有 1 家企业废气收集不完善问题正在整改进行中。二是组织梅州环卫局、属地镇政府对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周边垃圾中转站进行全面排查，督促中转站场加强卫生清理，完善除臭措施；同时加密夜间垃圾焚烧巡查频次。三是于 8 月 29 日召集 32 家涉气重点排污单位召开座谈会，再次下发《关于开展园区企业废气、废水、固废处理设施自查自纠专项工作的通知》文件，督促企业定期做好各类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和检查，切实做好废气全过程收集处理。四是加密废气监测，8 月 30 日日间、夜间组织生态环境和园区管委会工作人员对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及周边开展大气环境走航监测，未发现异常高值。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下来，我区将继续加大夜间巡查检查力度和提高对园区企业执法监管频次，及时关注和受理周边群众反映夜间臭味扰民问题。

一是持续强化经开区环境监管工作力度，持续开展环保夜

间及周末巡查行动，对经开区企业采取分批分类蹲点、蹲守、突击检查、随机抽查等多种方式，确保24小时不间断实施巡查检查，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及有效收集处理处置管理。

二是按照《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环境综合整治实施方案》及《东升园区管理委员会配合做好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加快推进企业整治工作，全面提升企业大气污染防治和治理工作，重点在废气有效收集及处理率上，敦促企业通过技术改造，提升处理设施有效综合处置能力。

三是引导经济开发区线路板企业进一步优化废气治理设施，在保证废气收集率大于90%的前提下，酸碱废气通过两级喷淋系统进行处理，有机废气通过水喷淋+除雾+蜂窝活性炭吸附系统进行处理，同时鼓励各企业配备1套活性炭离线脱附催化燃烧再生系统。

四是加快建设园区生态环境监管平台，在重点监管企业废气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控系统，使环境管理工作真正做到网络化、自动化和实时化，大大提高生态环境监管力度。

五是建立镇、村联防联控机制，压实镇、村属地职责，对夜间巡查过程中发现的垃圾焚烧行为，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浇扑，减少烟气污染。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2日

